

中州科技大學終身教育會議設置要點

- 97.4.30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
- 97.11.26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99.4.28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100.6.22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101.03.14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107.10.17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一、 依據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組織規程第十條第五款設置終身教育會議(以下簡稱本會議)。
- 二、 本會議之組織成員以終身教育處處長、各學院院長、系、所、學程、研究中心主任(所長)、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國際交流中心中心主任、體育室主任及本處各組長組織之。終身教育處處長為主席，討論並研議終身教育之重要事項有關事宜。
- 三、 本會議討論及審議下列重要事項：
 - (一)終身教育處相關規章之訂定。
 - (二)終身教育處處務工作之計劃與執行。
 - (三)各類委辦案、社區大學課程、推廣課程之規劃及管理。
 - (四)其他與終身教育處有關之重要業務。
- 四、 本會議每學期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並得邀請與議程相關人員及學生出(列)席。
- 五、 本會議成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且須參加會議成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方得開會。議決事項應有出席人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
- 六、 本設置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